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深入开展节能降碳公益诊断服务的通知

各设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双碳”战略，加快节能降碳先进工艺、技术、装备应用推广，更好帮助广大企业和园区提升节能降碳能力，经研究，决定继续深入开展节能降碳诊断服务，广泛征集自愿免费提供节能降碳诊断服务的企业和项目以及各地和企业的服务需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公益诊断服务企业和项目

（一）征集范围。面向全省拥有节能降碳先进工艺、技术、装备，对技术供给、产品服务具有直接自主决策权，愿意为有应用需求的企业提供免费诊断服务的研发和制造企业。

（二）诊断方向。本次征集的工艺技术和产品主要面向企业节能降碳改造服务、工业园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服务，通过工艺革新、新技术新产品应用，帮助企业和园区提升能效水平、降低碳排放强度，扩大可再生能源利用规模，强化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的捕集利用与封存。

（三）申报要求。自愿提供公益诊断服务的企业应在我国境内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在我省具有独立、固定的经营

场所和工作团队,拟提供诊断服务的项目应技术先进、成熟可靠、有成功案例、具备推广价值。诊断结束,需向被诊断企业提供详细节能降碳改造服务方案。

拟参与的企业填写《节能降碳公益诊断服务企业及项目申报表》(见附件1),提供相关资质证明及成功案例材料,经所在地工信部门同意后报省工信厅节能与综合利用处,电子版材料发送邮箱(jsgxt_jnc@163.com),申报材料提交时间暂定为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

二、征集节能降碳服务需求

(一)征集对象。依法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视同法人的独立核算单位,且在江苏省行政区域范围内,从事实际生产的制造型企业。经省市批准设立,有意提升绿色制造、零碳制造水平的工业园区。

(二)需求报送。有服务需求、愿意接受公益诊断的企业和园区填写《节能降碳公益诊断服务需求申报表》(见附件2),报省工信厅节能与综合利用处,电子版材料发送邮箱(jsgxt_jnc@163.com)。

三、公益诊断服务安排

对自愿申报的公益诊断服务企业和项目,统一纳入全省节能降碳诊断服务商资源池,将服务商信息及服务项目情况通报全省各市工信部门,做到信息共享、资源共用。对企业和园区报送的服务需求,将及时反馈给所在地工信部门和相关服务商。

省工信厅节能与综合利用处将通过网络信息发布、供需对接活动等多种方式，组织参与的企业对接合作；各地要认真落实工信部、人民银行《关于用好绿色金融政策支持绿色工厂建设的通知》精神，协调鼓励相关金融机构积极参与；各地工信部门要把节能降碳诊断作为培育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零碳(近零碳)工厂的重要抓手，结合本地企业、园区需求，协同组织开展节能降碳诊断服务活动。

联系人：林洁，025-69652873。

附件：1.节能降碳公益诊断服务企业及项目申报表
2.节能降碳公益诊断服务需求申报表

